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 易事项会议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9. 22%的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官网公布的《并购重组委 2022 年第 19 次工作会议公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定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上午 9:00 召开工作会议,审核公司本次重组事项。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出具了《申请人保证不影响和干扰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工作的承诺函》。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星湖科技,证券代码:600866)将在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召开当日停牌,待公司收到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后公告并复牌。

公司将密切关注并购重组委的审核结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重组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